

附表8

2016年部门“三公”经费预算表

单位：万元

项目	预算数
合计	4.00
因公出国（境）费	0.00
公务接待费	4.00
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	0.00
其中：公务用车运行费	0.00
公务用车购置费	0.00

2016年“三公”经费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说明

（一）因公出国（境）预算0万元。

（二）公务接待预算4万元，主要用于外地县（市）、区红十字会、红新月会业务往来、上级单位调研和业务指导等接待支出。经费使用贯彻落实党中央“八项规定”和省委省政府30条、市委市政府10条及县委县政府相关要求，严格执行《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》、《关于印发〈肥东县机关事业单位公务接待管理暂行办法〉的通知》（财〔2015〕65号）等规定。

（三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预算0万元。

（四）红十字会2015年3月份刚刚组建，与2016年全年没有可比性。